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340 公司简称:华夏幸福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文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中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承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6,483,805,296.47	249,903,328,792.86	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451,962,898.69	25,360,912,644.38	47.6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31,868,008.77	-178,757,232.1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889,869,750.70	25,485,531,294.95	2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28,457,372.90	4,603,357,459.33	3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86,500,570.89	4,358,798,475.06	35.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1	21.83	增加0.9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	1.58	27.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	1.58	27.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397.16	-13,02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2,720,676.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348,901.15	228,458,538.7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3,719,226.21	314,503,548.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78,675.79	-115,319,299.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205,509.90	25,956,267.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11,696.20	3,536,712.97
所得税影响额	-25,183,619.44	-117,886,616.64
合计	71,562,641.07	341,956,802.01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8,16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1,702,373,118	57.61	0	质押	717,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120,000,000	4.06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35,356,064	1.20	0	无	0	其他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922,946	1.05	0	质押	28,000,00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65,700	0.86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	21,850,385	0.74	0	质押	21,740,000	国有法人
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520,000	0.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71,306	0.45	0	无	7,500,000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23,447	0.43	0	无	0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毅赢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595,360	0.3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1,702,373,118	人民币普通股	1,702,373,118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1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35,356,064	人民币普通股	35,356,06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922,946	人民币普通股	30,922,9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65,700
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	21,850,385	人民币普通股	21,850,385
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20,000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71,306	人民币普通股	13,171,30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23,447	人民币普通股	12,823,44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毅赢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595,360	人民币普通股	11,595,3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与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间关联关系未知。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40,000.00	60,000.00	-33.33	银行承兑汇票据到期收回
应收账款	17,099,072,641.12	9,500,775,321.78	79.98	园区结算收入大幅增长,对应应收政府园区结算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214,756,174.58	3,551,329,933.91	215.79	预付工程款大幅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462,985,298.19	192,159,338.46	140.94	计提委贷利息
其他应收款	12,922,159,575.86	6,936,742,521.63	86.29	合作保证金、收购保证金等增加
存货	200,742,367,639.62	147,344,749,271.05	36.24	公司业务扩张导致存货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97,975,903.00	3,000,000,000.00	103.27	将于一年内收回的资管计划投资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3,356,039,946.86	7,532,268,640.53	77.32	预交税费、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285,115,092.83	1,182,146,402.12	347.08	主要为本期合营与联营企业增加所致
商誉	557,297,757.17	325,107,550.51	71.42	企业合并导致商誉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8,373,364.34	1,273,050,482.09	60.12	可抵扣亏损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6,143,888.73	7,951,296,139.48	-70.62	一年收回的资管计划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导致
短期借款	4,155,859,000.00	300,000,000.00	1,285.29	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5,957,236,204.28	1,296,416,549.67	359.52	本期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36,198,399,024.85	102,548,395,448.16	32.81	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1,081,038.12	949,836,980.65	-97.78	上年计提的奖金已发放
其他流动负债	7,972,913,916.84	1,804,331,468.74	341.88	主要为发行债券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长期借款	37,882,734,285.14	20,291,377,985.00	86.69	新增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9,837,177.01	5,897,999.97	66.79	本期新增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390,695.72	-100.00	与委托贷款对应应收利息计提的销项税金重分类及廊坊空港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	10,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50.00	发行永续债导致
其他综合收益	47,125,489.36	244,614,207.36	-80.73	汇率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4,339,546,757.28	12,670,792,682.42	92.09	主要为少数股东注资导致

合并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科目	2017年1-9月	2016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4,703,921,384.23	2,694,726,940.32	74.56	公司规模增长,导致各项费用增长较快,尤其职工薪酬、咨询顾问费、无形资产摊销和俱乐部运营费用等费用增长幅度较大所致
财务费用?	650,859,725.78	402,266,793.16	61.80	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暂未使用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15,671,575.98	190,481,656.66	118.22	业务规模扩张,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613,629,237.52	259,772,058.57	136.2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720,676.76	-		会计准则更新导致
营业外收入	15,068,890.31	88,824,853.86	-83.04	本期土地转让减少导致
营业外支出	130,401,216.39	31,570,650.78	313.05	本期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128,552,621.70	1,963,045,862.95	59.37	公司规模增长,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

科目	2017年1-9月	2016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5,368,208.54	3,438,287,840.74	83.39	公司业务扩张,新增职工增加导致支付职工现金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31,868,008.77	-178,757,232.13		公司业务扩张,经营活动流入现金增幅小于经营活动流出现金增幅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4,400,926.02	228,755,634.09	59.3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71,167,810.57	20,664,081,957.85	-55.62	本期理财产品购买较上期减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108,997,901.90	5,437,760,427.17	269.80	并购项目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17,395,560.78	10,932,635,809.32	128.83	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88,460,603.80	20,719,617,982.00	72.24	新增借款导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736,950,698.25	23,670,964,985.00	-54.64	本期发行债券减少导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公司下属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情况如下: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九通投资")于2017年7月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编号为"上证函[2017]708号"的《关于对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载明九通投资本次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的,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7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7-218号公告)。报告期内,九通投资已完成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发行规模为10亿元。

3.2.2公司下属子公司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17年7月7日召开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PPP项目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2017年6月21日、2017年7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7-186号及临2017-204号),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幸福物业")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PPP项目资产支持票据。幸福物业于2017年8月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编号为"中市协注[2017]ABN19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幸福物业非公开定向资产支持票据注册,本次资产支持票据注册金额为2亿元(详见公司2017年8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7-225号)。报告期内,幸福物业已完成本次资产支持票据的发行。

公司与2017年9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2017年10月17日召开2017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拟开展固安工业园区新型城镇化项目资产证券化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2017年9月28日、2017年10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7-273号及临2017-296号),公司下属间接全资子公司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通投资")拟以其持有的固安工业园区新型城镇化项目(以下简称"固安PPP项目")的项目公司三浦威特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浦威特")的股权带来的现金流为支撑,通过合格证券公司或基金子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后方可实施。

3.2.3公司下属子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6年1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并于2016年12月19日召开2016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2016年11月24日及2016年12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6-286号、临2016-289号及临2016-322号)。2017年4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编号为"中市协注[2017]SCP112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60亿元(详见公司2017年4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7-119号)。报告期内,公司获批的6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已发行完毕。

3.2.4报告期内,公司土地储备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区域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面积(平方米)	新增一级土地整理面积(平方米)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是/否涉及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项目涉及的面积(平方米)	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
1	文安区域	-	398,653	-	否	-	-
2	任丘区域	60,030	-	120,060	是	60,030	51%
4	固安区域	599,290	1,177,685	1,198,580	否	-	-
3	永清区域	388,666	-	575,198	是	124,000	55%
					是	15,333	90%
4	涿州区域	78337	134,017	193,549	否	-	-
5	霸州区域	788,657	419,354	1,395,075	否	-	-
6	大厂区域	399333	-	796,000	否	-	-
7	香河区域	189,334	-	330,802	是	77,000.39	70%
					是	80,055.77	51%
8	广阳区域	33,333	-	16,666	否	-	-
9	廊坊开发区区域	91,332	544,000	125,885	否	-	-
10	安次区域	433,669	-	609,670	否	-	-
11	怀来区域	1,062,820	-	1,820,053	是	133,200	60%
12	涿鹿区域	34,746	-	34,746	否	-	-
13	北戴河新区区域	126,559.4	35,562	139,215.34	否	-	-
14	昌黎区域	709,107.26	26,969.67	686,323.99	否	-	-
15	嘉善区域	231,789		496,088	否	-	-
16	南浔区域	-	66,380	-	否	-	-
17	来安区域	-	242,559	-	否	-	-
18	和县区域	-	44,622	-	否	-	-
19	溧水区域	78,629.9	-	151,337	否	-	-
20	上海区域	69,107	-	117,478	是	69,107	30%
21	武陟区域	91,421	-	118,847.3	否	-	-
22	苏家屯区域	83,333	-	276,876	否	-	-
23	江门区域	-	103,000	172,570	否	-	-
	合计	5,549,493.56	3,192,801.67	9,375,019.63	-	558,726	-

3.2.5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房地产项目新增开工及竣工情况如下:

2017年第三季度公司及下属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工及竣工情况

区域	2017年三季度新开工工程的楼面面积(平方米)	2017年第三季度已竣工工程的楼面面积(平方米)
霸州	310,239.55	-
固安	551,102.73	194,829.00
怀来	-	64,408.97
嘉善	140,076.12	-
江宁	40,174.80	-
溧水	135,000.00	-
南浔	299,638.53	-
牛驼	95,873.74	115,143.51
沈阳	-	43,512.20
文安	234,091.12	-
无锡	-	3,251.00
香河	311,548.94	170,988.69
涿州	135,487.80	-
和县	256,607.73	-
合计	2,509,841.06	592,133.37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华夏控股	1、除京御地产从事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区域开发外,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或区域开发业务的情形。2、本公司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参与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无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王文学	1、除京御地产从事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区域开发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或区域开发业务的情形。2、本人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从事、参与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3、如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无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华夏控股	1、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上市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如将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商业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谋求任何超过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无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王文学	1、本人将依法行使有关权利,促使华夏控股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保证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如将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商业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及本人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谋求任何超过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长期有效	是	是	否	否
	其他	控股股东华夏控股	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	长期有效	是	是	否	否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文学	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	长期有效	是	是	否	否
其他承诺	分红	上市公司华夏幸福	1、未来三年(2015-2017年)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2、未来三年(2015-2017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3、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且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具备现金分红能力,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015.2.13至2017.12.31	是	是	无	无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文学
日期:2017年10月26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7-301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完成基金业协会备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或"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并于2016年12月1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十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由公司关联方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下称"知合资本")发起设立的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以下简称"显示基金"),基金规模为100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将出资29.99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发布的临2016-277号和临2016-282号公告、2016年12月2日发布的临2016-304号公告)。

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披露《华夏幸福关于参与投资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显示基金已获工商核准注册登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知合资本已按照《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与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发布的临2017-193号公告)。

近日,显示基金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手续,具体备案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SW3117;

备案日期:2017年10月25日。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7-299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佳程广场A座7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安徽省六安市约定区域的合作协议及其专项结算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临2017-300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7-30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安徽省六安市约定区域的合作协议及其专项结算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合同类型:合作协议及其专项结算补充协议
-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且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25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 ●本协议中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约定的合作开发区域占地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所涉及具体建设用地面积需以政府最终批准的规划为准。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该合同履行对公司2017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几年公司的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数额目前还无法预测,今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 ●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为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合同审议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已于2017年10月取得《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安徽省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新城PPP项目中标单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4日发布的临2017-283号公告)。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安徽省六安市约定区域的合作协议及其专项结算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甲方")签署《关于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安徽省六安市约定区域的合作协议》及《关于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安徽省六安市约定区域的合作协议的专项结算补充协议》(以下合称"本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二、合同的双方当事人

甲方: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乙方: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项目概况

甲方将以安徽省六安市行政区划内约定区域(以下简称"合作区域")的整体开发各事项与乙方进行合作,合作区域北至刘安路,南至312国道,西至迎宾大道,东至瓦西干渠。合作区域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

(二)合作内容

甲方负责整个区域内的开发建设管理工作,主要负责履行政府职能、主导重大事项决策、确定标准规范、提供政策支持、实施项目监管。甲方按约定负责协调相关部门进行合作区域内规划建设用地的前期土地征转并形成建设用地,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开发进度提供建设用地并依法进行供地。

乙方负责投入资金全面协助甲方进行合作区域的投资、开发、建设、招商及运营等工作,并根据本协议约定享有相应的收益,乙方保证按时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各项工作,具体包括在合作区域的开发中根据规划要求提供"九通一平"等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土地整理投资、产业发展服务、规划咨询与设计、物业管理、运营维护等工作。

(三)合作开发排他性与合作期限

1、在本协议项下双方的合作是排他性的,非经乙方同意不可撤销或变更。

2、本项目的合作期限为25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四)项目公司

本协议签署后,乙方将授权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华夏幸福产业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在合作区域内独资成立专门从事合作区域开发建设经营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成立后,本协议约定应由乙方享有、承担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全部转由该项目公司承担。

(五)政府付费资金来源和保障

本着诚实守信、合作共赢、共同发展和"谁投资,谁受益"原则,甲方承诺将合作区域内所新产生的收入的地方留成部分(即扣除上缴中央、安徽省、六安市级部分后的收入)按国家规定缴纳至地方财政后,按照约定比例留存后纳入财政预算支出管理和中长期财政规划,通过安排预算支出,作为支付乙方服务费用的资金来源,并完善各项收支手续,以保障乙方各项服务费用的顺利支付。

合作区域内所新产生的收入是指合作期限内合作区域内单位与个人经营活动新产生的各类收入,主要包括税收收入(原有企业原址产生的税收收入除外)、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其他非税收入(含专项收入和专项基金等)。

(六)乙方收取服务费用的对外项目和结算方式

1、就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项目,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建设服务费用,具体包括建设成本和投资收益两部分,投资收益按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的15%计算。

2、就土地整理投资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土地整理投资服务费用,具体包括土地整理投资成本和土地整理投资收益两部分,土地整理投资收益按土地整理投资成本的15%计算。

3、就产业发展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产业发展服务费用。当年产业发展服务费的总额,按照合作域内入区项目当年新增落地投资额的45%计算(不含销售类住宅项目)。

4、就规划设计、咨询等服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服务费,该等费用由双方按照成本费用的110%计算。

5、就物业管理、公共项目维护及公用事业服务等,其中政府付费部分按照国家定价执行;无国家定价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或经双方商定的市场价确定。

6、结算时间

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设施建设服务费用,应于具体建设项目竣工交付后60日内完成结算;当年土地整理投资服务费用,于次年3月底前完成结算;当年产业发展服务费用,每年结算不少于两次,末次结算应于次年3月底前完成;当年规划与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公共项目维护及公用事业服务费用等,甲方应于次年3月底前完成结算。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在乙方及入驻园区企业需要融资时,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况下,甲方或其职能部门予以全力支持。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积极办理或为乙方及入驻园区企业争取各项最优惠的税收、技术技改、科技创新等政策。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负责全部合作事项所需的全部资金筹措并做到及时足额到位,确保资金使用平衡,确保全部合作事项按时完成;组织进行合作区域的发展战略论证,科学制定合作区域的产业定位;整合国内外高水平的规划设计单位,提出合作区域总体方案和规划建议,制订可行的实施计划;建设用地开发建设、招商引资,乙方应按照甲方制定的总规、控规和国家政策执行。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由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且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协议履行对公司2017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几年公司的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数额目前还无法预测,今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二)公司与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将明确双方在开发建设经营合作区域中的权利义务,确定公司投资和回报计算方式,为公司与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PPP模式共同实施六安市产业新城项目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五、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中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约定的合作开发区域占地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所涉及具体建设用地面积需以政府最终批准的规划为准。

(二)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为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可能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616 公司简称:韩建河山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田玉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良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泽国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14,712,485.38	1,794,736,082.66	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7,995,360.02	844,219,879.51	-4.2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1,149.07	98,687,274.42	-122.2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8,718,922.96	381,798,006.27	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14,624.90	-6,650,037.56	-2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60,589.55	-6,119,148.82	-31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	-0.80	减少2.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87	-0.0227	-29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87	-0.0227	-290.7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712.68	-1,050,163.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846.95	374,564.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059.95	-197,99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7,435.28	219,554.43	
合计	23,509.60	-654,035.35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5,20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韩建集团有限公司	140,297,200	47.82	140,000,000	质押	60,7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璞石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2.05	6,000,00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田玉波	5,800,000	1.98	0	质押	2,780,000	境内自然人
田兴	3,100,000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曲水嘉汇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00,000	0.7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德奎	2,000,000	0.68	0	无		境内自然人
田玉涛	1,917,100	0.65	0	无		境内自然人
田雄	1,640,000	0.5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隗合双	1,350,000	0.4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阳亚男	1,335,000	0.4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田玉波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
田兴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曲水嘉汇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李德奎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田玉涛	1,91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7,100
田雄	1,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0,000
隗合双	1,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
阳亚男	1,3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5,000
郑晏文	1,1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9,000
田杰	1,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韩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田玉波为韩建河山董事;李德奎、郑晏文、田玉涛、田玉波为韩建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田玉波与田玉涛为兄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税金及附加	3,655,938.05	2,534,139.57	44.27
销售费用	20,570,350.10	32,197,794.84	-36.11
财务费用	24,252,749.45	15,215,298.64	59.40
资产减值损失	3,390,634.88	-6,871,290.03	149.34
净利润	-22,100,319.14	-6,650,037.56	-23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1,149.07	98,687,274.42	-12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98,231.23	107,295,576.1	40.17

1、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以及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会计科目变更所致。

2、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运费减少所致,本期收入主要来源于湖北、吉林项目,该项目管材的运输业务由业主方负责,导致运费减少。

3、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投资项目增加扩大银行贷款规模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购合众建材以及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5、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2016年1季度公司中标的三个大型PCCP项目,按照行业惯例和合同约定,在签订合同后收到项目预收款。2016年8月项目开始投产,需购买原材料、支付人工费等,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投资项目,增加银行长期贷款及黄金租赁业务所致。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60,328,519.48	274,958,126.53	-41.69
应收票据	13,041,348.67	2,415,566.45	439.89
存货	312,049,320.32	164,557,717.43	89.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17,729,309.64	-100.00
在建工程	27,468,664.63	47,480,696.77	-42.15
商誉	131,974,062.68	9,300,352.87	1319.02
长期待摊费用	55,007,963.75	83,764,946.84	-34.33
应付票据	108,513,200.00	20,565,600.00	427.64
应付账款	168,362,904.17	254,052,275.32	-33.73
应付职工薪酬	8,162,741.09	12,901,324.48	-36.73
应交税费	7,255,076.09	24,319,763.49	-70.17
其他应付款	50,302,887.01	13,040,368.43	285.75
其他流动负债	85,415,812.84	47,243,479.32	80.80
长期借款	199,970,000.00	0.00	/

1、货币资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投资项目增加以及支付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购合众建材所致。

3、存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PCCP产品尚未办理结算手续以及收购合众建材所致。

4、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源水公司负责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试验段。现试验段工程结束,源水公司于2017年1月将部分资产转让。

5、在建工程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河南、安徽改扩建项目完成,转固减少在建工程,以及新建、改建管廊生产线增加所致。

6、商誉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购合众建材70%股权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湖北、吉林项目摊销增加所致。

8、应付票据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9、应付账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偿还供应商货款所致。

10、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辽宁等项目结束,人员减少所致。

11、应交税费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2016年末增值税、所得税等在2017年初缴纳所致。

12、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购合众建材所致。

13、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黄金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14、长期借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投资项目,导致银行贷款增加。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玉波
日期:2017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300384 证券简称:三联虹普 公告编号:2017-073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223 证券简称:北京君正 公告编号:2017-084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120 证券简称:经纬电材 公告编号:2017-48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88 证券简称:创业黑马 公告编号:2017-020

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0月26日,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将于2017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